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INWA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陝西千匯置業有限公司之權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因手民之誤，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中文版決議案1及通函之中文版第159頁所載陝西千匯置業有限公司權益之收購代價應為「代價人民幣500,000,000元」而非「代價500,000,000港元」。

代表董事會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鄭開杰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邱中偉先生、鄭開杰先生、曲家琪先生及沙英杰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吳一堅先生及陳帥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為光先生、傅榮國先生、曾國偉先生及厲玲女士組成。